

（二）中期检查项目范围

2018-2020 年度立项，项目合同执行期限未到的盟级科技计划项目。2018 年以来自治区立项，项目合同执行期限未到或项目合同执行期结束未验收的自治区级科技计划项目。

二、项目验收及中期检查方式

（一）项目验收方式

采取实地考察和召开验收会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二）项目中期检查方式

1. 上报书面中期检查报告；
2. 采取现场查看的方式，组织专家及项目归口管理单位实地进行项目检查。

三、项目验收和中期检查程序

（一）项目验收程序

1. 项目承担单位编制项目验收材料，向项目归口管理单位提出验收申请，并提交验收材料；

2. 归口管理单位审查全部验收材料，签署审查意见，并盖章后，将各项目验收材料统一报至锡盟科技创新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盟科技创新服务中心）进行复审，复审合格后组织项目验收。

3. 项目验收结束后，归口管理单位组织提交验收材料一式三份，盟科技局审核盖章，备案存档。

（二）项目中期检查程序

1. 项目承担单位应向归口管理单位提交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2. 归口管理单位审查项目中期检查报告，并盖章后，将项目中期检查报告统一上报，盟科技局审核盖章，备案存档；

3. 由盟科技局组织开展项目抽查。

四、项目验收材料 and 中期检查所需提交的材料

（一）项目验收材料

1. 项目任务合同书复印件；

2. 盟科技局、财政局对项目的批件或有关批复文件；

3. 项目验收申请表；

4. 项目研发工作总结；

5. 项目研发技术报告；

6. 项目效益分析报告；

7-1. 项目财务验收决算报告；（拨款 50 万元以下填写）

7-2. 项目验收审计报告；（拨款 50 万元及以上使用）

8. 项目验收信息表；

9. 项目验收意见书；

10. 项目成果统计表；

（二）中期检查材料

按照锡林郭勒盟科技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的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五、时间要求

请各项目归口管理单位统一将审核后的项目验收及中期检查材料各1份于2021年7月30日前报至锡盟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并将验收材料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各项目现场检查时间根据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组织监督：

盟科技局规划和政策法规科 陈光 8239870

业务咨询：

盟科创新服务中心 巴雅尔图 8109856

张严 8238839

立新 8222356

贾梦瑛 8222529

王铮 8222529

材料报送：

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西段锡盟行署二号楼6楼617室

贾梦瑛 0479-8222529 18104796663

电子邮箱：xmkjj2021@163.com

附件：

一、验收报送材料：

1. 项目验收申请表；
2. 项目研发工作总结；

3. 项目研发技术报告；
4. 项目效益分析报告；
5. 项目财务验收决算报告；（拨款 50 万元以下填写）

6. 项目验收审计报告；（拨款 50 万元及以上使用）
7. 项目验收信息表；
8. 项目验收意见书；
9. 项目成果统计表；

二、中期检查报送材料：

1. 锡林郭勒盟科技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

锡林郭勒盟科学技术局

2021年7月19日



